

3. 资格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关于贵方编号为南阳政采公开-2026-31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南阳市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南阳政采公开-2026-31 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我司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就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南阳市大数据平台服务项目（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6-31）的投标，郑重承诺：我司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拥有充足的设备资源和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能够保证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合同履行期间，我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时调配设备和技术力量，确保履约能力持续满足要求；若因我司设备或技术能力不足导致项目延误或质量不达标，我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本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公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1) 依法缴纳税收的缴费凭证（2026 年 5-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6(0828)41 证明 00000324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6-08-28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其他收入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8	¥1348.55
其他收入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8	¥1343.46
其他收入	2026-07-01 至 2026-07-31	2026-08-10	¥2405.76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零玖拾柒元柒角柒分	¥5097.77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2026 年 5-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113651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30106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45,524.32
44113626050030106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22,762.16
44113626050030106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853.59
4411362605003010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5,690.54
44113626050030106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455.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万伍仟贰佰捌拾伍元捌角伍分				¥75,285.8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1285680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113652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30106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1,991.70
4411362605003010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08	24,184.8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陆仟壹佰柒拾陆元伍角壹分				¥26,176.5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395048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466588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6000047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45,524.32	
4411362606000047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22,762.16	
4411362606000047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1,991.70	
4411362606000047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853.59	
44113626060000477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455.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万壹仟伍佰捌拾柒元零壹分				¥71,587.0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1285680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466589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0543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51,312.80	
4411362607000543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2,244.96	
44113626070005437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962.15	
44113626060000477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24,184.81	
44113626060000477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23	5,690.5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万肆仟叁佰玖拾伍元贰角陆分				¥84,395.2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姜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0395048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466590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1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基营税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9N990K1F			纳税人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0543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25,656.40	
4411362607000543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27,260.03	
44113626070005437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6,414.10	
44113626070005437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2	513.1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万玖仟捌佰肆拾叁元陆角柒分					¥59,843.67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基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00395048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1) 本单位 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安礼会审字（2026）第 037100167 号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6N7Y8DC2F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44



审 计 报 告

安礼会审字（2026）第 037100167 号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安礼会审字（2026）第 037100167 号”签字盖章页]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131,139.47	27,319,73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31,072,368.18	16,670,715.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4,045,773.08	4,564,384.87
其他应收款	六、4	4,781,486.37	256,670.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5	461,953.75	374,984.31
流动资产合计		52,492,720.85	49,186,49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6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118,174.79	239,276.15
在建工程	六、8	26,089,391.65	7,169,763.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806,433.90	820,621.38
开发支出	六、10	6,705,003.16	3,069,878.5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94,649.25	46,88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213,652.75	209,746,427.21
资产总计		284,706,373.60	258,932,918.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兴古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兴古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40,020,724.09	15,770,303.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37,115.58	368,443.18
应交税费	六、15	66,457.13	238,124.65
其他应付款	六、16	48,538,670.37	88,386,717.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1,000,000.00	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862,967.17	104,863,589.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8	32,800,000.00	3,8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00,000.00	3,850,000.00
负债合计		137,662,967.17	108,713,589.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0	49,460,000.00	49,46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21	-2,416,593.57	759,329.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043,406.43	150,219,32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706,373.60	258,932,918.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凤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凤杰



利润表

2025年

编制单位：肇庆市南兴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2	32,437,078.46	23,777,225.03
减：营业成本	六、22	29,076,036.67	22,342,407.11
税金及附加	六、23	71,889.66	17,434.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24	5,372,798.43	642,287.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5	951,306.66	-585.20
其中：利息费用		893,098.27	
利息收入		5,478.18	3,219.78
加：其他收益	六、26	20,392.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7	-191,048.07	-176,315.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5,608.09	599,366.10
加：营业外收入	六、28	282.61	2,016.20
减：营业外支出	六、29	842.84	21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6,168.32	601,170.1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0	-30,244.85	274,49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923.47	326,678.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75,923.47	326,678.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俊杰



现金流量表

2025年

编制单位：数字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30,286.98	11,032,398.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835,871.12	357,835,40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766,158.10	368,867,80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99,251.43	14,608,40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9,250.29	4,829,69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118.99	455,097.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420,577.16	328,360,95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54,197.87	348,254,15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8,039.77	20,613,64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7,459.24	1,643,079.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4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7,459.24	105,103,07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459.24	-105,103,07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4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000.00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40,000.00	127,4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	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3,098.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40,000.00	1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83,098.27	18,0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6,901.73	109,41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8,597.28	24,920,56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19,736.75	2,399,166.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31,139.47	27,319,736.75

法定代表人：

印伟
411303001869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奥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奥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项目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国志

李国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1-12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股本	2024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32,651.40	46,432,651.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00,000.00								432,651.40	46,432,65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000,000.00					49,460,000.00			326,678.50	103,786,678.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6,678.50	326,678.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000,000.00					49,460,000.00				103,46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4,000,000.00					49,460,000.00				103,46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9,460,000.00			759,329.90	150,219,329.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22年11月30日,取得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0MA9N990K1F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任伟立,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0.00%的股权。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食品销售;旅游业务;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



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是本公司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部的关联方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对财政局及其下属子公司、其他政府部门、特定功能企业等单位的特定款项
组合 3：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和低风险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5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3 至 4 年(含 3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3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部的关联方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对财政局及其下属子公司、其他政府部门、特定功能企业等单位的特定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3：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和低风险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5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3 至 4 年(含 3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3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



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1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



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用材料、资产折旧和摊销、研发人员工资、差旅费用、水电费、房租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1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发展战略咨询服务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和计量方法如下：



（1）识别履约义务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将向客户转让商品（包括劳务，下同）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分两种情况识别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者商品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公司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

（2）确定交易价格

本公司按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收入确认时点及判断依据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



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仪器等。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2,131,139.47	27,319,736.75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2,131,139.47	27,319,736.75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643,425.31	15,725,487.48
1 至 2 年	913,000.00	1,132,700.00
2 至 3 年	892,700.00	
小 计	31,449,125.31	16,858,187.48
减：坏账准备	376,757.13	187,472.44
合 计	31,072,368.18	16,670,715.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449,125.31	100.00	376,757.13	1.20	31,072,368.18
1、关联方组合	393,000.00	1.25			393,000.00
2、低风险组合					
3、账龄组合	31,056,125.31	98.75	376,757.13	1.21	30,679,368.18
合 计	31,449,125.31	100.00	376,757.13	1.20	31,072,368.18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58,187.48	100.00	187,472.44	1.11	16,670,715.04
1、关联方组合	505,000.00	3.00			505,000.00
2、低风险组合					
3、账龄组合	16,353,187.48	97.00	187,472.44	1.15	16,165,715.04
合 计	16,858,187.48	100.00	187,472.44	1.11	16,670,715.04

①关联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85,000.00		
1至2年	373,000.00			20,000.00		
2至3年	20,000.00					
合计	393,000.00			505,000.00		



②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643,425.31	0.50	148,217.13	15,240,487.48	0.50	76,202.44
1至2年	540,000.00	10.00	54,000.00	1,112,700.00	10.00	111,270.00
2至3年	872,700.00	20.00	174,540.00			
合计	31,056,125.31	1.21	376,757.13	16,353,187.48	1.15	187,472.4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7,472.44	189,284.69				376,757.13
合 计	187,472.44	189,284.69				376,757.1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29,637,977.69	94.24	1年以内	148,189.89
河南中微远科技有限公司	632,700.00	2.01	2至3年	126,540.00
南阳城投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393,000.00	1.25	1至2年、2至3年	
江苏电宿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0.95	1至2年	30,000.00
合 计	30,963,677.69	98.45		304,729.89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622.64	1.10	4,564,384.87	100.00
1至2年	4,001,150.44	98.90		
合 计	4,045,773.08	100.00	4,564,384.87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83,326.25	256,747.31
小 计	4,783,326.25	256,747.31
减：坏账准备	1,839.88	76.50
合 计	4,781,486.37	256,670.81

(1) 其他应收款**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26,578.94	256,747.31
1 至 2 年	256,747.31	
小 计	4,783,326.25	256,747.31
减：坏账准备	1,839.88	76.50
合 计	4,781,486.37	256,670.8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706,046.95	241,447.49
其他	77,279.30	15,299.82
小 计	4,783,326.25	256,747.31
减：坏账准备	1,839.88	76.50
合 计	4,781,486.37	256,670.81

5、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61,953.75	374,984.31
合 计	461,953.75	374,984.31



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阳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合计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8,174.79	239,276.1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18,174.79	239,276.15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6,839.81	386,839.8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 目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4、期末余额	386,839.81	386,839.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7,563.66	147,563.66
2、本期增加金额	121,101.36	121,101.36
（1）计提	121,101.36	121,10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68,665.02	268,665.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174.79	118,174.79
2、期初账面价值	239,276.15	239,276.15

8、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089,391.65	7,169,763.91
工程物资		
合 计	26,089,391.65	7,169,763.91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一期）项目	24,816,766.00		24,816,766.00	6,044,040.79		6,044,040.79
其他	1,272,625.65		1,272,625.65	1,125,723.12		1,125,723.12
合计	26,089,391.65		26,089,391.65	7,169,763.91		7,169,763.91



9、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34,529.66	834,529.66
2、本期增加金额		75,558.50	75,558.5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75,558.50	75,558.5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910,088.16	910,088.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908.28	13,908.28
2、本期增加金额		89,745.98	89,745.98
(1) 计提		89,745.98	89,745.9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3,654.26	103,654.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6,433.90	806,433.90
2、期初账面价值		820,621.38	820,621.3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南阳市综合服务门户	774,690.64	74,844.95					849,535.59
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一期）数据中台项目	375,208.97	390,602.49					765,811.46
南阳市城市公共服务数智化建设项目	781.00	264,150.94					264,931.94
软件开发项目需求分析系统开发	86,808.23						86,808.23
智慧景区资源调度优化系统开发	130,735.74						130,735.74
系统集成服务技术的研发	343,862.10						343,862.10
智慧教育管理平台开发	107,735.01						107,735.01
智慧酒店信息化系统开发	111,746.60						111,746.60
智慧政务系统开发	831,919.99						831,919.99
分布式网络调度技术的研发	306,390.25						306,390.25
绩效考核系统		1,880.00					1,880.00
技术研发部		66,576.03					66,576.0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民意调查系统技术开发		112,238.00					112,238.00
电子钱包研发		140,708.96					140,708.96
智慧广告平台三期系统		765,813.10					765,813.10
智慧化管理平台系统		601,793.14					601,793.14
智慧大模型系统与服务研发		614,329.48					614,329.48
南阳市政务服务中心智慧化管理系统		3,224.34					3,224.34
南阳市国产化城市云建设项目		193,396.23					193,396.23
南阳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及城市大模型建设		207,547.17					207,547.17
南阳市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		198,019.80					198,019.80
合 计	3,069,878.53	3,635,124.63					6,705,003.1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8,597.01	94,649.25	187,548.94	46,887.24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				
合 计	378,597.01	94,649.25	187,548.94	46,887.24

1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2) 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113,492.09	15,770,303.49
1 至 2 年	907,232.00	
合 计	40,020,724.09	15,770,303.49

(2)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4、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5,170.20	5,700,543.35	5,828,597.97	237,115.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72.98	957,757.72	961,030.70	
三、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68,443.18	6,658,301.07	6,789,628.67	237,115.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0,342.55	4,589,563.86	4,716,299.52	233,606.89
2、职工福利费		214,518.00	214,518.00	
3、社会保险费	3,225.00	350,361.96	353,586.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25.00	345,398.48	348,623.48	
工伤保险费		4,963.48	4,963.4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61,329.56	461,329.5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2.65	84,769.97	82,863.93	3,508.6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65,170.20	5,700,543.35	5,828,597.97	237,115.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9,426.88	599,426.88	
2、失业保险费		26,224.94	26,224.94	
3、企业年金缴费	3,272.98	332,105.90	335,378.88	
合 计	3,272.98	957,757.72	961,030.70	

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25,712.17
个人所得税	30,505.95	592.09
印花税		11,820.39
合 计	30,505.95	238,124.65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538,670.37	88,386,717.77
合 计	48,538,670.37	88,386,717.77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152,162.34	21,363.91
往来款项	48,382,278.87	88,365,353.86
其他	4,229.16	
合 计	48,538,670.37	88,386,717.77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8）	1,0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

1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3,800,000.00	3,9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7）	1,0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32,800,000.00	3,850,000.00

1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49,460,000.00			49,460,000.00
合 计	49,460,000.00			49,460,000.00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59,329.90	432,651.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9,329.90	432,651.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5,923.47	326,678.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6,593.57	759,329.90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437,078.46	29,076,036.67	23,777,225.03	22,342,407.11
其中：软件开发 和软件系统服务收入	32,437,078.46	29,076,036.67	22,427,279.23	21,730,876.16
其他收入			1,349,945.80	611,530.95
其他业务				
合 计	32,437,078.46	29,076,036.67	23,777,225.03	22,342,407.11

2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9.52
教育费附加		-308.37
地方教育附加		-205.58
印花税	71,889.66	18,668.1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71,889.66	17,434.65

2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17,651.06	313,125.84
咨询费	36,325.05	26,692.45
办公费	27,417.80	3,600.00
差旅费	57,954.26	58,114.29
折旧与摊销	210,847.34	105,697.16
车辆及交通费		18,689.11
劳务费	282,586.29	
广告宣传费	-32,200.00	32,200.00
租赁费	463,173.45	58,173.45
其他	9,043.18	25,994.93
合 计	5,372,798.43	642,287.23

2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3,098.27	
减：利息收入	5,478.18	3,219.78
汇兑损益		
手续费	63,686.57	2,634.58
合 计	951,306.66	-585.20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0,392.94	
合 计	20,392.94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89,284.69	-176,338.6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63.38	23.50
合 计	-191,048.07	-176,315.14

2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次性扩岗补助		2,000.00
其他	282.61	16.20
合 计	282.61	2,016.2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滞纳金、罚款	842.84	212.16
合 计	842.84	212.16

3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517.16	318,570.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762.01	-44,078.79
合 计	-30,244.85	274,491.64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75,923.47	326,678.5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91,048.07	176,315.14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101.36	105,697.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9,745.98	13,908.2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3,098.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62.01	-44,07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85,874.42	-19,205,078.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73,473.55	39,240,207.5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8,039.77	20,613,649.39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131,139.47	27,319,736.7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19,736.75	2,399,166.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8,597.28	24,920,569.77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12,131,139.47	27,319,736.75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131,139.47	27,319,736.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31,139.47	27,319,736.75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阳市	对城市基础设施投资	200,000.00	100%	100%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南阳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河南数字磐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南阳城投三国城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南阳城投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河南宛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南阳城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南阳国控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宛美视界(南阳)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公司控制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主要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南阳城投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393,000.00
预付账款	南阳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阳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435,086.95
其他应收款	河南数字磐牛科技有限公司	310,960.00
应付账款	河南宛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5,736.00



单位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南阳城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230,200.00
应付账款	南阳城投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805,000.00
应付账款	南阳国控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6,776.00
应付账款	宛美视界（南阳）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402,561.84
其他应付款	南阳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7,390.00
其他应付款	南阳城投三国城投资有限公司	3,107,222.21
其他应付款	南阳城投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3,992,666.66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D9YCTA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李少锋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
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03日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姚砦
路133号金成时代广场6号楼8层812号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李少锋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姚砦路133号金成时代广场6号楼8层812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4010008410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2月1日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河南省财政厅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59

姓名 Full name 李少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8-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华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197908192731



证书编号: 41000085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5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代管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和信(广东)河南分所





卡秀云
姓 Full name 女
性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4-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924730428422



卡秀云 410000480006

证书编号: 41000048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1 月 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礼华粤(广东)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1 月 1 日

(2) 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制度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试行）				
编制部门	财务融资部	编制人员		制度编码	
编制日期	2023.10.9	生效日期	2023.11	修改日期	/
制度等级	一级	修改次数	/	/	/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公司财务会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维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等法律法规和《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公司必须遵守本制度，如实反映财务活动和财务成果，维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 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管理工作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并接受财政、税务机关的检查和监督。

第四条 财务管理的基础是生产经营活动及其原始信息。凡生产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收支、存货的消耗、收发、领退、转移及各项财产物资的毁损等，均应及时进行完整的原始记录。公司均应不定期地进行财产盘点，并于年末统一组织全面的财产清查。

第五条 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和方法是：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依法合理筹集、运用资

金，有效利用公司资源，合理分配各方收益，依法实施会计监督，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值、增值，实现公司的财务管理目标。

第二章 财务融资部管理职能

第六条 按照集团统一管理、各公司分级核算的原则，设置和健全财务会计管理机构，配备相应的财务会计管理人员，并按岗位职责从事财务会计管理工作。

第七条 公司设财务融资部，配备相应的财务会计管理人员，进行本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财务融资部履行以下财务会计管理职责：

一、拟定公司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二、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会计管理等工作；

三、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建议草案；

四、落实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做好资金筹集和资金运作管理，如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编制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开展财务分析，对公司财务活动的过程和结果进行调查研究，评价财务预算完成情况，分析影响因素，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六、依法履行会计监督职责，对公司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的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公司经济活动的全过程；

七、接受并配合财政、税务、审计等机关以及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八、负责对公司的会计核算资料、文件的管理、归档及保密工作；

九、合理配备财务会计人员,加强财务会计人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的素质、充分调动财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保证财务工作的需要；

十、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八条 根据业务需要,公司的财务融资部门可以设置以下财务会计管理岗位: 财务分析、稽核、总账、出纳、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债权债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收入管理、成本费用管理、股东权益管理、税务管理等,具体岗位职责另行制定。

根据财务会计管理岗位需要和财会人员定员情况,公司财务融资部门可以实行一人一岗或一人多岗或一岗多人,但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各岗位之间应做到职责清晰,责任分明。

第九条 公司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总经理向总经理会提名。控股子公司财务人员按照由总经理会审议通过的合资合作协议约定执行。

第三章 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管理

第十条 公司各业务部门必须认真归集记载各项经济活动的原始记录,必须建立健全本部门相应经济业务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原始记录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满足公司经济管理和会计核算的要求。

第十一条 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

一、原始凭证:

公司发生每一项经济业务，都必须取得或填制合法的原始凭证，取得或者填制的原始凭证不得涂改、挖补，内容必须真实、完整、准确、清晰，并做到及时传递、汇集。

二、记账凭证:

财会人员必须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对性质相同而又不需要逐笔记账的原始凭证，可以经过审核后，汇总编制记账凭证。

三、会计账簿:

财务核算采用电算化，使用集团统一配置的财务软件。会计账簿设置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和其他辅助账簿。会计账簿启用后，财会人员必须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系统生成相应会计账簿。账簿记录发生错误，必须按照规范的方法进行更正。

四、会计报表:

1、公司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报告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定期编制和报送财务会计报告。

2、公司对外提供的财务会计报告应依次编定页数，加具封面，装订成册，加盖公章。封面上应注明：公司名称、地址、报表所属会计期间、送出日期等，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经办人签名和盖章。

第十二条 会计监督

一、财务会计人员有权依法监督本单位的会计行为，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要求更正、补充。

二、财务会计人员发现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等实际情形不符时，应积极查明原因并及时向财务负责人报告，请求作出处理，重大事项由财务负责人报总经理、董事长处理。

三、公司应加强对会计核算工作质量的管理，对日常核算工作中所出现的疏忽、错误或不合规行为，及时加以纠正或制止，其日常工作主要包括：会计凭证的审核、账簿的核对、会计报表的复核以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执行情况的审核等。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管理岗位工作交接

一、财务会计管理人员岗位变动，必须办理交接手续。

二、一般财务会计人员交接由所在单位财务融资部门负责人监交；财务融资部门负责人交接由公司总经理监交。

第四章 资金筹集的管理

第十四条 公司的资金筹集必须遵循合法性原则，适量性原则，时效性原则，最低资金成本原则，资金结构合理原则。

第十五条 筹资预算

一、资金需要量的预算

（一）资金需要量依据公司计划期间现金流量预算确定。

（二）现金流量预算的编制：根据公司确定的预算支出，编制现金流量预算，确定所需筹资额度。

二、资金成本是筹集和使用资金而付出的代价，包括资金占用费和资金筹集费用，其控制原则是在确保股东权益最大化的前提下，采取最优资金结构。

第十六条 公司对股东投入资本金的管理，要有专人负责，制定投资者名册，据实登记认缴、实缴股本的数额，以及其他需要记录的事项。公司需要增加注册资本时，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增资手续：

一、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时，以公司实际收到出资款的时间作为入账时间。

二、股东以非货币实物资产投资时，以公司实际收到或接收资产的时间作为入账时间，以具有资产评估资格的机构评估认定的价值（货币资金除外）或股东各方的协议价作为实收资本的入账依据。

三、以土地使用权、专用技术、专利权、商标权以及版权等无形资产作价投资时，以公司收到有关具有法律效用的证书、文件和完整资料的日期作为入账时间，按股东各方以评估认定的价值为基础确定的协议价作为实收资本的入账价值。投资者以无形资产出资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以利润或公积金转作投资时，要以股东会作出决议的日期及金额，作为实收资本入账的依据。

第十七条 公司应根据对外投资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确定合理的资金需要量，考虑资金成本效益原则，确定合理的资本结构，采用发行债券以及适当的金融机构贷款等不同的资金筹集方式，

筹集所需资金。公司资产负债率应保持一个合适的比例，杜绝不必要的筹资。公司原则上不允许向金融机构借款，如需借款，向集团总部申请，待批准后方可融资。

一、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由公司财务融资部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 and 投资计划，拟定资金筹措方案，并经总经理会决议后执行。

二、向金融机构的借款由财务融资部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和统计。对外借款应遵守银行借款的规定，及时签订借款合同，接受银行的监督。借款应按期归还，如遇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归还的，应及时向银行申请展期，避免逾期罚息。支付借款利息，应根据合同规定逐笔进行复核，避免产生损失。

三、公司发行债券应按债券发行程序要求，经股东单位批准。债券发行主体应恪守信用，按期足额偿付本息，维护公司信誉。

四、其他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是公司资金的一项来源，应充分加以利用，但应避免借故拖欠，损伤信誉。

第十八条 公司以各种方式借入的资金是公司的负债。偿还期在一年内的借款为短期负债；偿还期在一年以上的借款为长期负债。融资时，应考虑合理的债务结构，在降低融资成本的情况下，维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率，避免出现偿债风险。

第十九条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借款费用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借入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在财务费用中列支。购置、建造固定资产或者建造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存货、购入无形资产发生的长期借款利息支出和外

币折合差额，在该项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或对外销售前发生的，应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原价；在该项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后发生的，在财务费用中列支。

第二十条 公司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公司财务融资部按照公司批准的筹资预算及年、月度资金收支计划进行管理。

第二十一条 资金使用须在规定用途内，按规定程序和审批权限控制使用，年度、月度预算以外的资金支出，公司财务融资部不得支出。

第五章 货币资金管理

第二十二条 货币资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公司现金管理遵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及国家其他有关规定。

1、现金的使用范围：支付职工的工资、津贴；支付个人的劳动报酬；根据国家规定颁发给个人的各种奖金；各种劳保、福利费用以及国家规定的对个人的其它支出；出差人员必须随身携带的差旅费；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可以支付现金的其它支出。

2、库存现金管理：库存现金实行限额管理，库存现金限额 2 万元。库存现金不得超过规定限额，超过部分必须于当日存入银行，每日下班前结余现金必须放入保险箱。库存限额不足时从银行存款基本户提取。

3、现金收付的日常管理：公司现金收付由出纳人员负责。现金收付必须根据经审批后的合法凭证由出纳人员认真核对后办

理。对于违反规定的收支，出纳人员有权拒绝办理；对于内容不详、手续不全、数字有误的凭证，应当予以退回，要求补办手续，更正错误；遇有伪造、涂改凭证等虚报冒领的，应及时向领导反映。收付完毕，出纳人员应在原始凭证上加盖“现金收讫”或“现金付讫”戳记。

(1) 所有现金收入应在当日送存开户银行，不得坐支。当日送存确有困难的，按开户银行确定的时间送存。

(2) 公司支付现金，只可以从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开户银行提取，不得从本公司的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现金收支必须及时入账。

(3) 公司提取现金，应注明用途，经有效审批后，出纳人员方可提取。

(4) 公司派人到外地采购，应通过银行签发汇票或将款项汇往采购地开立采购专户。

(5) 不准挪用现金；不准利用银行账户代其他公司和个人存取现金；不准白条抵库；不准套取库存现金；不准保留账外公款；不准公款私存；不准私设小金库。

(6) 出纳人员进行现金收付时根据经办人员填制、经按规定权限完善审批后的有效原始凭证收付款，并按记账凭证逐日逐笔序时登记现金日记账，每日业务终了，应盘点现金并与现金日记账当日余额进行核对，做到日清月结，账款相符。

(7) 出纳人员与会计人员应定期将总账的现金账户余额与现金日记账余额进行核对，做到账账相符。

(8) 为了及时发现和防止现金收付差额，财务融资部经理或指定的其他财务人员每月终了必须会同出纳人员盘点库存现金一次，保证账账相符、账款相符。发现长短款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财务负责人应定期或不定期地抽查盘点库存现金。

4、公司“收据”由公司会计保管，并进行编号，出纳领用，开具收据后，将收据存根联交会计保管。

二、银行存款管理：

公司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确定一家银行的一个营业机构开立一个基本存款账户，同时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其他银行开立必要的存款账户。银行账户由公司财务融资部集中管理，其他各部门不得开立银行账户，更不得将公司的资金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现金的提取只能通过基本存款账户提取，其他账户只能进行转账结算。

1、银行结算的范围和方式：

(1)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有关公司和个人发生的各种结算业务，除按《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可以使用现金以外，一律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不得直接支付现金和开具现金支票。

(2) 根据《银行结算办法》公司可以采用银行汇票、支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信用卡、委托收款、托收承付、信用证等结算方式。

2、结算纪律：

(1) 公司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办法的规定，不得出租、出借银行账户为外公司或个人代收代支或转账套现，不得

签发空头支票和远期支票，不准套取银行信用；

(2) 办理银行结算，需要向外寄发的结算凭证必须于业务发生当日及时送交银行，特殊情况最迟不得超过次日，节假日顺延；

(3) 财务负责人或其授权的财务人员负责对结算业务的收支、各种票据的使用、是否背书转让等进行审核；

(4) 严格按照《票据法》的规定使用各种票据。支票应在有效期内使用，领用的支票发生丢失，经办人员应及时向财务融资部门报告，并向银行挂失，因支票丢失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丢失人赔偿；业务部门需要采用外埠存款、银行汇票存款形式办理结算时，须编制用款计划，经公司财务负责人或公司总经理同意，财务融资部门方可办理有关手续。外埠存款、银行汇票存款、在途货币资金、信用证存款等其他货币资金，统一由财务融资部门管理。财务融资部门应建立明细分类账和台账，确定专人负责及时记账和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清理。

3、银行存款的日常管理：

(1) 按开户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款种类等，分别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

(2) 出纳人员根据收付款凭证，按照业务的发生顺序逐日、逐笔登记，每日终了应结出余额，日清月结；

(3) 月份终了，应由出纳和会计人员将银行日记账余额与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如有未达账项，应逐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并按月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经总账会计复核，保证账实相符；

(4) 对银行账户印鉴的管理要做到分管并用，不准一人同时保管使用，法定代表人印鉴章由出纳人员保管，财务专用章由出纳人员以外的财务管理人员专人保管，印鉴保管人员外出时由财务融资部门负责人指定的其他财务管理人员代管。

三、其他货币资金管理

除以上“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之外的其他货币资金，如银行本票存款、银行汇票存款等，也应视同银行存款进行管理。

第六章 交易性金融资产

第二十三条 交易性金融资产

根据公司投资管理相关内控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实行统一管理，应及时关注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公司财务融资部根据市场价格在资产负债表日及时调整账面价值，以真实反映其价值变动。

第七章 应收款项的管理

第二十四条 应收款项的管理

一、应收款项系指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预付账款以及日常一般资金往来、暂付款、备用金等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二、应建立健全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由财务融资部会同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制度进行考核。

三、对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应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合同签订部门为相关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直接责任部门，并根据应收款项催收管理承担该应收款项回收的直接责任，防止和减少

坏账损失。

四、合同签订部门应向新生客户索取相关资料，取得该公司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法律及财务资料，认真分析其资信情况，并根据应收款项管理确定结算政策。

五、公司财务融资部应设置“应收票据备查簿”，对收到的每一笔商业票据，要详细登记其种类、号码、出票人及背书人名称、承兑银行、签发日期、到期日、票面金额、票面利率等，并详细登记票据流向。应收票据到期时，财务融资部应及时向银行提示兑付。收到的各项票据要及时进行帐务处理，期末将库存的票据进行盘点，并与应收票据账面余额进行核对。

六、建立健全合理的备用金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控制备用金的领用及报销，对不及时归还的备用金，从应付给对方报酬中适当扣还。对于各项暂付款，各相关请用部门应严格执行报批制度，并落实责任人负责收回，财务融资部门应严格按照相关合同、协议进行支付。

七、财务融资部门应做好日常往来账款的核对及对账记录工作，可根据客户业务规模分类进行，年度终了全面核对，对核对中发现的差异应会同责任部门查明原因，及时处理，对债权的安全性实施有效监督和管理。

八、每个定期报告期末，财务融资部门应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账龄分析。公司对应收款项定期或不定期的组织清理，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催收措施，并督促相关责任部门履行催收职责，加快资金周转。

九、在债务人发生严重支付困难，并在可预见的未来相当长时间内仍将持续，通过法律诉讼仍可能无法收回时，允许责任部门以物资抵债方式收回欠款，但应经相关部门和财务融资部门会审，形成书面报告，按公司审批程序报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确因债务人停产、破产等原因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可以确认为坏账。但责任部门应会同财务融资部门对该等坏账形成的时间及成因作出详尽的分析，明确责任及责任部门，应提供坏账损失证明材料，做好账销案存的记录，并要求责任部门继续催收。

十一、应收、预付账款坏账损失应依据以下证据材料确认：

（一）相关事项合同、协议或说明；

（二）属于债务人破产清算的，应有人民法院的破产、清算公告；

（三）属于诉讼案件的，应出具人民法院的判决书或裁决书或仲裁机构的仲裁书，或者被法院裁定终（中）止执行的法律文书；

（四）属于债务人停止营业的，应有工商部门注销、吊销营业执照证明；

（五）属于债务人死亡、失踪的，应有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对债务人个人的死亡、失踪证明；

（六）属于债务重组的，应有债务重组协议及其债务人重组收益纳税情况说明；

（七）属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而无法收回的，应有

债务人受灾情况说明以及放弃债权申明。

十二、坏账的审批程序：坏账由责任部门提出报损报告及证明材料，财务融资部门核实会签。报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审核，经总经理和董事长审批，并报总经理会备案；国家规定须报国资监管部门、主管财税部门备案或审批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三、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按照内部资金拆借管理的规定执行并进行管理。

第八章 存货的管理

第二十五条 存货的管理

一、公司应严格执行存货管理制度，账实分管，互相牵制。存货出入库要有严格的手续，经办人员应签字确认。

二、物资采购应依据采购计划合理安排采购进度，防止因盲目采购而导致材料的积压。

三、物资入库必须严格验收，入库后仓库保管员应严格履行货物保管职责。

四、物资出库需凭经批准的领料单，由仓库保管员核对数量、品名、规格后发料。

五、仓库保管员应做好仓库的日常环境卫生管理，检查库存物资的安全保障情况，消除安全隐患。发现情况及时汇报，以利于及时落实措施予以解决。仓库保管员工作失责而导致货物毁损的，应作出赔偿。

六、存货应定期盘点。每月末，仓库管理员应对所管理的材料物资进行核对检查，使账、卡、物一致，并上报各类材料的收

发存情况。每年末，公司进行一次全面存货盘点。盘点人应分清存货库龄，对盘盈、盘亏、毁损、报废等情况及时查明原因，并区别情况，落实责任，报告有关领导，经批准后及时处理。

七、存货年损失累计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下的由公司管理部门书面申请，公司副总经理同意后，报财务融资部审核、总经理、董事长核准，并报总经理会备案；30 万元以上的报总经理会审批。国家规定须报国资监管部门、主管财税部门备案或审批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八、存货的取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年末，公司应对剔除有问题库存后的存货余额按单个存货项目进行分析，由物资管理部门结合市场行情和期末存货实际，比较期末账面价值与期末可变现净值，编制存货跌价情况表，经主管领导审核后送财务融资部门，财务融资部门据此编制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方案，报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九、其他存货：

1、应有取得存货凭证，有取得价值金额的，以取得时价值入账。未有明确价值的，经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评估后，按评估价值入账。

2、临时性投入工程，应参照在建工程管理执行。

第九章 固定资产的管理

第二十六条 固定资产的管理

一、固定资产统一管理的办法。财务融资部是公司固定资产

价值主管部门，各使用部门是占用固定资产实物的日常使用管理部门。财务融资部负责登记固定资产的总账、分类账、明细账、固定资产卡片，各使用部门应登记管理使用的固定资产，详细登记每项资产的名称、类别、编号、预计使用年限、原始价值、建造单位及大修理、内部转移、停用等情况，并落实每项资产具体保管、使用部门和人员，使用部门设保管账，分级管理，责任到部门和个人。做到账账一致、账卡一致、卡实一致。

二、固定资产的购建应编制年度计划，由固定资产使用管理部门对年度拟购建的固定资产项目、规格、数量、预算、新增或更新原因等提出书面报告，会同有关部门调研并初步平衡，经办公会综合平衡后制订年度投资计划草案，报总经理会审议后实施。

三、固定资产的购入、售出、调入、调出、租入、租出、内部转移，由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报财务融资部备案，并履行规定的批准程序后办理相关事宜。根据管理部门报批后实施后对应账务处理。

四、固定资产应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盘查，由公司统一组织财务融资部门会同固定资产实物管理部门等相关部门组织进行一次全面的清查盘点。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均由使用部门书面说明原因。

五、固定资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期末按可收回金额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孰低计价。期末，对固定资产按单个项目进行分析，比较期末账面价值与期末可收回金额，编制固定资产减值情况表，经由财务融资部提取，经财务总监审批，报总经理会批

准后，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固定资产的大修理，由使用部门提出修理请求报告，会同固定资产管理部调研并初步平衡，制订修理计划草案，经部门分管领导审批，报总经理会批准后实施。

七、 固定资产的注销：

1、固定资产的报废清理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会同财务融资部门等相关部门进行鉴定，填报固定资产报废单，注明报废理由，按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方可办理相关手续。

2、未经总经理会批准，不得无偿调出固定资产，经批准无偿调出的固定资产由归口管理部门统一办理，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方可办理相关手续。

3、有偿调出的固定资产一般应经过资产评估，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填写调出申请书，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方可办理相关手续。

4、盘亏的固定资产，由使用部门写出盘亏原因，会同财务融资部门等相关部门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落实责任，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方可办理相关手续。国家规定须报主管财税部门备案或审批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章 在建工程管理

第二十七条 在建工程管理

一、在建工程按出包工程、自营工程分别管理。工程管理部门应指定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大中型建设项目应实行项目监理制。

1、出包工程实行项目招标制。

2、自营工程应由承建方和有关职能部门编制工程预算，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开工建设。

3、公司应严格按照采购内控制度进行工程物资采购，并参照存货管理制度加强工程物资的管理。

二、由项目具体分管部门组织相关部门参与招标、标底审核、评标、工程合同签订、工程进度的审查、竣工验收、资产交付使用等工程管理工作。

三、财务融资部应依据合同按有效审批审核确认后的金额支付工程价款，严格控制各项工程支出。工程价款的支付，按以下的原则掌握：工程竣工前，工程进度款的支付不得超过工程总价款的80%；工程竣工，并全面验收合格、决算审计后，依据合同保留质量保证金、支付余款；质保期满后，使用部门与技术主管部门共同认定确无质量问题后，余款全部付清。

工程施工单位应按月报送工程形象进度表和工程价款单，经项目负责人（含监理工程师）审核、工程管理部门复核，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经批准后，财务融资部门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方式和支付进度支付工程价款。

四、在建工程在达到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批准设计文件所规定的内容、具备使用和投产条件的，工程管理部门应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对因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质量或功能未能达到合同规定要求时，应采取扣付工程款或要求赔偿等措施，如预留保证金不足抵扣时，由项目负责人负责追回。验收合格后，工程

管理部门、资产归口管理部门、使用部门应及时做好固定资产竣工决算、交付使用等相关工作，相关人员应签字确认。

五、工程竣工后，公司应编制工程决算，并由财务融资部组织审计，大型工程项目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工程竣工后，需办理相关产权证明的，工程管理部门应负责及时办理，并将固定资产清册，连同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评价报告、设计图纸、监理报告、质检报告、工程预决算及土地使用证、红线图、房产证等文件、资料、证件，造具清册一并移交档案管理部门立卷存档，妥善保管，长期保管。

七、项目工程竣工后，需移交给政府部门的，按照相关移交手续办理，立卷存档，妥善保管，长期保管。

八、期末，公司应对在建工程按单个项目进行分析，工程管理部门应结合公司期末在建工程实际，比较期末账面价值与期末可收回金额，编制在建工程减值情况表，财务融资部据此编制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提取方案，报总经理会批准后，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九、财务融资部对在建工程应按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更新改造工程、其他支出分工程项目、内容进行明细核算。

第十一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

第二十八条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

一、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二、公司购置无形资产，必须结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进

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总经理会批准后实施。

三、公司增加无形资产时，必须办理合法手续，根据有关法律和合同取得有关权证，财务融资部门在公司收到权证后，办理付款或入账手续，有关档案资料要立卷存档，长期保管。

四、无形资产自开始取得之日起，按国家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受益年限和经营年限孰短的原则平均摊销，按照财务核算原则计入公司相应成本费用。无法确定使用年限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五、无形资产转让的方式有两种，一是转让其所有权，即对某项无形资产所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处置的权力，另一种是转让其使用权，即保留该项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无形资产的转让按审批权限经批准后实施。

六、期末，公司应对无形资产按单个项目进行分析，使用部门应结合公司期末无形资产实际，比较期末账面价值与期末可收回金额，编制无形资产减值情况表，财务融资部据此编制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方案，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第二十九条 递延所得税资产等其他长期资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计量、核算和管理。

第十二章 对外投资的管理

第三十条 对外投资是指公司为通过分配来增加财富，或为谋求其他利益，而将资产让渡给其他单位所获得的另一项资产。对外投资分为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短期投资是指能随时变现并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等。

长期投资分为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是公司投出的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是公司购入的在一年以内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

第三十一条 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由公司总经理会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确定目标项目，按照审批权限报经批准后实施。重大项目，应组织有关部门或专家分析研究，提出可行性研究报告。

第三十二条 对外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实质控制权为原则，投资项目一经批准，应依法派出董事、监事，参与被投资单位重大经营决策和实行监督。依法向股权投资单位派出的董事、监事，应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有关会议，积极参与生产经营决策，负责被投资单位年度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重大投资决策资料的收集和归档以及及时完成被投资单位红利的收缴。公司的对外投资到期或中途转让，公司依法委派的董事、监事及管理人员应按《公司法》要求诚信尽职，协同财务融资部做好清算、评估工作，并将投资到期和股权转让的有关法律文件汇总交档案管理部门存档，长期保存。

第三十三条 短期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由财务负责人会同业务部门在保证营运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产收益性，拟订投资方案，按相关审批权限报经批准后实施。

第三十四条 公司应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定期对投资项目的投资效益（盈利能力、风险状况、变现能力、发展前景）进行审计，提出评价意见，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经

理、董事长审阅，以适时调整投资对象，优化资产配置。

第三十五条 期末，公司应对投资项目按单个项目进行分析，由财务融资部在比较期末投资项目账面价值与期末可收回金额的基础上，编制减值准备提取方案，提取减值准备。

第十三章 负债管理

第三十六条 应付票据管理

一、公司财务融资部应设置“应付票据备查簿”，对每一笔应付票据，要详细登记其种类、号码、签发日期、到期日、票面金额、票面利率、合同交易号、收款人姓名或公司名称，以及付款日期和金额等资料。应付票据到期结清时，应当在备查簿内由经办人签字逐笔注销。已开出的应付票据要及时进行帐务处理，期末将应付票据账面余额与承兑银行及时进行对账询证。

二、财务融资部应及时关注应付票据到期情况，并在票据到期前准备好相应的资金，防止到期票据无力支付。

第三十七条 银行借款的管理

根据年度计划，合理利用资金，由项目建设单位会同金融管理部确定融资方案，经总经理审批，报总经理会审批后实施。

根据公司的筹措资金，应建立长期、短期借款台账，逐笔登记借款期限、合同额、放款金额、利率、担保方式、还款明细等。

公司应根据资金运营情况合理筹措资金，包括向银行办理借款事宜，财务融资部向银行提款应提前向公司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实施，贷款到期前应提前做好还款准备工作，以防贷款逾期。

第十四章 成本费用的管理

第三十八条 成本费用是指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耗费和经济利益的流出。

成本费用实行严格的归口管理，公司应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认真落实成本费用的预算、审批、控制、分析、考核、奖罚等制度。

第三十九条 成本管理应遵循历史成本、分期核算、权责发生制、一致性、配比性、划分生产费用和期间费用等基本原则，划清各种成本界限和成本开支范围，不得混淆不清、弄虚作假、影响成本核算的准确性。

一、按规定核算，不得随意调节生产成本。

二、正确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其他资产的支出不得列入成本，保证成本计算的准确性。

三、按照会计分期的原则，正确将各项生产费用分别归属不同会计期间，保证成本计算的正确性和一致性。

四、按照生产费用和成本计算对象之间的关系，正确划分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五、对各个成本计算对象所归集的生产费用，根据不同的情况进行分配。

六、不得以计划成本、估计成本、定额成本、目标成本等代替实际成本。

第四十条 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公司实行成本费用预算管理，成本费用预算的编制应依据财务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广

泛收集和整理各项必要的基础资料，并加以认真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公司可制定成本费用项目目录，并按成本费用目录编制成本费用计划，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下达到成本费用开支的归口管理部门或单位，对重要的成本费用项目可直接分解下达到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最基本责任单位。

第四十一条 成本费用的控制：公司各部门或单位应制定归口管理的成本费用的控制办法，确保预算的执行。各部门或单位应按一定期间将成本费用开支情况与预算进行对照，检查差异情况、分析原因，并进行考核。

第四十二条 成本费用的列支范围：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将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直接支出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将其他业务直接支出计入其他业务支出，将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作为期间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支出的列支范围：

- 1、生产过程中实际耗用的各种燃料、材料、低值易耗品、水电费等支出。
- 2、生产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等。
- 3、为组织生产实际发生的租赁费、外付劳务费、劳动保护费、保险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等支出。
- 4、应计入生产经营活动的其他支出、损失。

二、管理费用的列支范围：管理费用是指公司为组织和管理经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公司的总经理会和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生的，或者应由公司统一负担的公司经费，

以及应计入管理费用的各项摊销费用等。

1、经营管理实际耗用的各种燃料、材料、低值易耗品、水电费等支出。

2、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等。

3、实际发生的董事会费、差旅费、招待费、修理费、租赁费、咨询费、法律审计费、评级费、保险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等支出。

三、财务费用的列支范围：主要是指公司在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费用，包括应当作为期间费用的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以及相关的手续费等。

四、不得列入成本费用的有：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对外投资支出；被没收的财产；支付的滞纳金、罚款、违约金、赔偿金；公司赞助、捐赠支出；计提的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跌价准备；国家有关制度规定的其他不得列入成本费用的支出。

第四十三条 有关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技术开发费等一些重要费用项目，由公司根据集团统一规定，制订开支标准和具体管理办法；各项费用报销参照投资集团费用报销制度执行。

第十五章 营业收入、利润及利润分配的管理

第四十四条 营业收入的管理：

一、根据公司行业特点和营运业务范围，公司产品销售等经济活动中形成的收入作为主营业务收入核算和管理，其他销售行为形成的业务收入作为其他业务收入核算和管理。

二、公司应加强销售的日常管理。销售过程的各个环节应合

理分工、职责明确、相互衔接、有效控制。

1、公司销售应严格按照《合同法》等的有关规定签订详细、完整的销售合同，确保公司销售收入的实现，防范销售风险。

2、公司应按照市场行情及成本状况制定的价格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市场环境统一确定各项业务收费标准。收费标准调整，由相关业务部门根据市场行情和市场同类业务的公允价格提出建议，报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执行，重大调整项目经总经理会通过后再实施。

3、营业收入实行严格的责任管理，销售收入一经确认，应及时按照合同约定办理结算，确保收入的实现。对于与客户约定不即时结清的收入，必须在合同中规定合法有效的保证措施，责任部门应明确专人负责收回。营业收入流失，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公司应严格遵守合同要求，产品销售单和销售发票的品名、数量、单位、金额、付款方式等都应与销售合同一致，并由专人复核。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应由专人负责登记和控制。

四、销售实现后，公司应积极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维护公司信誉。

第四十五条 利润及其分配的管理

一、公司应树立正确的盈利观念，不断提高盈利水平；加强目标利润责任管理，保证目标利润的完成；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章制度，正确核算和反映生产经营成果，合理合法地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应对利润进行预测和分析，公司应在每年末编制下一年度利润预算草案，并按利润预算草案将相关指标分解下达给各部门或单位归口管理，待总经理会批准后，由公司下达正式的分解指标，各部门或单位应严格执行。

三、每季度末，公司应对利润的实现情况进行分析考核，财务融资部会同相关部门，对利润实现情况进行分析，找出影响利润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分清影响利润的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分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成绩和问题，形成书面报告报财务负责人、总经理、董事长，以便及时了解、掌握情况，作出下一步工作安排。

四、每年年度终了，各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自身发展的需要，拟订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草案，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后形成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建议方案，由总经理会制订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方案，报总经理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五、未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未弥补亏损可按规定由以后年度进行弥补。

第十六章 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

第四十六条 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由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组成。

第四十七条 公司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管理需要设计会计报表，编制财务报告。

第四十八条 公司的会计报表附注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企业的基本情况的说明；
-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 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重要报表项目的说明；
- 7、或有事项的说明；
- 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9、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 10、准则中要求在会计报告附注中披露的其他事项均应按准则规定披露。

第四十九条 公司所属单位上报财务会计报告时，须通过财务情况说明书说明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以及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五十条 合并会计报表

合并会计报表，是指反映母公司和其全部子公司形成的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

合并会计报表应当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 二、合并利润表；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 四、合并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五、附注。

第五十一条 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

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可变现回报的权力。母公司应将所有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

一、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二、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一）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二）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三）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四）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三、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应当考虑企业和其他企业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第五十二条 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应正确及时，并按相关规定对外提

供或披露。

二、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做到真实可靠、清晰易懂。

三、编制会计报表时，在会计计量和填报方法上，应保持前后一致，不能随意变更以保证各期会计报表的可比性。当客观情况发生变化，依据有关规定需要作必要的变更时，应该详细说明变化的客观情况、原因及变更的情况。

四、编制会计报表时，应该按照规定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列，不得漏报错报，报表必须全面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公司的财务报告报送当地财政、主管税务、证券监管等部门时，必须真实、准确、一致。年度财务报告应按规定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第五十三条 公司必须定期进行财务分析。根据日常财务会计核算形成的会计报表、核算资料，运用财务评价指标正确评价公司在一定时期内资产情况、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揭示对企业投资者出资额的保障情况，预测公司的发展趋势。财务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流动资金周转率、固定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销售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总资产利润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等。

第五十四条 公司年度财务分析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评价公司的偿债能力，分析公司资本结构，估量对债务资金的利用效果和程度，制定公司筹资的策略。

二、评价公司资产的营运能力，分析公司资产的分布情况和周转使用情况，测算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量。

三、评价公司的盈利能力，分析公司利润目标的完成情况和不同年度盈利水平的变动情况，预测公司的盈利前景。

四、从总体上评价公司的财务运行状况、各项财务活动的相互关系和协调情况，揭示公司财务方面的优势和薄弱环节，提出改进理财工作的主要措施。

第五十五条 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运用比较法、比率分析法、趋势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财务分析方法，科学运用各种财务分析方法，通过分析，及时发现问题，提出进一步改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的措施，使公司股东权益最大化。

第十七章 财务检查

第五十六条 财务检查指以查错防弊，改善管理为目的，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对公司财务管理过程中的财务成果、会计记录及报告、资产状况等的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和真实性所进行的检查。

第五十七条 可由财务融资部负责组织和实施，对公司所属单位不定期进行财务检查。

第五十八条 被检查部门和单位应积极配合，检查组和检查人应按公正性原则进行检查，提供书面专题报告。

第十八章 公司清算

第五十九条 公司宣布终止时，应当成立清算机构。清算机构在清算期间，负责制定清算方案，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

债表和财产清单；处理公司债权、债务；向投资者收取已认缴而未缴纳的出资；清结纳税事宜以及处置公司的剩余财产。

第六十条 清算公司的财产包括宣布清算时公司的全部财产以及清算期间取得的资产。已经作为担保物的财产相当于担保债务的部分，不属于清算财产，担保物的价款超过所担保的债务数额的部分，属于清算财产。清算期间，未经清算机构的同意，不得处置公司财产。

第六十一条 清算财产的作价一般以帐面净值为依据，也可以重估价值或者变现收入等为依据。

第六十二条 公司清算中发生的财产盘盈或者盘亏，财产变价净收入，因债权人原因确实无法归还的债务，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以及清算期间的经营收益或损失等，计入清算收益或者清算损失。

第六十三条 公司在宣布终止前 6 个月至终止之日的期间内，下列行为无效，清算机构有权追回其财产，作为清算财产入帐：

- 一、隐匿私分或者无偿转让财产；
- 二、非正常压价处理财产；
- 三、对原来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
- 四、对未到期的债务提前清偿；
- 五、放弃自己的债权。

第六十四条 清算费用包括法定清算机构成员的工资、差旅费、办公费、公告费、诉讼费及清算过程中所必须的其他支出。

清算费用从现有财产中优先支付。

第六十五条 公司财产拨付清算费用后，按照下列顺序清偿债务：

- 一、应付未付的职工工资、劳动保险费等；
- 二、应缴未缴国家的税金；
- 三、尚未偿付的债务。

不足清偿同一顺序债务的，按照比例清偿。

第六十六条 公司清算终了，清算收益大于清算损失、清算费用的部分依法缴纳所得税。清算完毕后的剩余财产，除法律及《公司章程》另有规定者外，按照投资各方的出资比例分配。

第六十七条 清算完毕，清算机构应当提出清算报告并造具清算期内收支报表，连同中国注册会计师查帐报告，一并报送主管财政机关。

第十九章 财务内部控制制度

第六十八条 公司应通过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及时发现经营中的问题，改善公司管理的薄弱环节，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有效维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

第六十九条 公司内部控制的原理是机构分离、职务分离、钱账分离、账物分离，业务处理程序化、制度化。

第七十条 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

一、公司实行钱账分管，出纳人员不得负责总账的记录，不得兼任凭证稽核、会计档案的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

务等会计账目的登记。签发银行结算凭证的有关印鉴必须分管，不能集中由出纳人员保管。

二、公司的出纳人员应定期轮换，不得一人长期从事出纳工作。

三、现金收入和支出必须以经过审核签字的现金收付款凭证为依据，并由出纳及时逐笔、序时登记现金日记账，做到收支清楚、日清月结、手续完备、账实相符。

四、库存现金除日常周转需用外，应严格遵守开户银行核定的库存限额，多余部分及时缴存银行。

五、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现金开支范围，不得坐支现金，不得以白条抵库，现金必须存放在保险柜内，并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现金盘点。

六、银行存款收付业务必须定期与银行对账单核对，并由出纳以外的人员编制和审核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七、公司应加强收据和发票的用领管理。领用收据和发票必须经过批准，并由专人负责登记数量和起讫编号，由领用人员签字。再次领用时应交回前次领用的收据和发票存根，由保管人员办理签收手续。对空白收据和发票应定期检查，以防止短缺。

八、通过银行结算的付款业务，必须经过有效审批、审核，方可办理结算手续。支票等各种票据应依据经审核的记账凭证和经有效审批、审核的付款申请单等原始凭证签发，并由领用人在票据有关存根上签字，签发的票据应做登记，出纳员应经常检查票据登记簿，督促领款人及时报销。

九、收到现金和银行支票、银行汇票等银行票据，出纳人员应及时缴存银行，从银行取得的现金交款单、银行进账单等银行受理单据应及时交会计编制收款凭证，出纳人员据此登记现金、银行日记账。

第七十一条 费用报销的内部控制

一、本条所称费用，主要指管理费用中的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可控费用。

二、费用实行预算管理，严格控制支出。各责任部门、公司在费用使用限额内安排使用。

三、公司人员出差、办理业务、购买需用品等需在公司借款时，应填制借款凭证，标明借款理由、借款金额、出差地点等事项，经部门经理及规定的必要审批、审核人签字确认后，到财务融资部门办理借款。

四、费用报销时，经办人应提供完整、真实的原始凭证，经办人、经办部门经理及规定的必要审批、审核人应依次在发票、差旅费报销单等凭证上签字，财务融资部门报销人员应认真审核原始凭证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并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予以报销付款，以前有借款的应当首先冲减前期借款，原则上前清后报，不得占用公司资金。

五、虚假发票不能报销、超标准且无审批或审核不能报销、白条不能报销。

六、财务融资部门应当根据报销凭证按照部门、业务性质核算和考核相关部门责任费用。各部门应建立统计台账，有效控制

费用支出。各公司应严格对各责任部门、人员执行费用预算情况进行考核、奖惩。

具体流程及审批权限详见《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费用报销管理办法》。

第二十章 财务预算的管理

第七十二条 财务预算管理原则：公司应充分利用预算管理对公司内部各部门、单位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

1、“效益优先”的原则，实行总量平衡，进行全面预算管理；

2、“实事求是、积极稳健、客观可行”的原则，财务预算的编制要积极可靠、尊重现实、留有余地，确保以收定支，加强财务风险控制，以适应实际情况的变化。

3、“零基预算与趋势预测相结合”的原则，充分考虑公司业务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发展趋势，但应以零基预算为主，避免实际需求与业务量趋势的不相称。

4、“权责对等、责任到人”的原则，公司应围绕经营目标将总经理会批准的预算指标层层分解、责任到人、切实可行，并将预算执行结果纳入业绩考核体系。

5、“预算年度和会计年度一致”的原则，以便于预算执行情况的反映、控制、考核。

第七十三条 财务预算的编制依据：财务预算应当以业务预算、资本预算为基础结合筹资预算，以经营利润为目标，以现金

流为核心进行编制，并主要以财务报表形式予以充分反映。

1、业务预算：业务预算是反映预算期内公司可能形成现金收付的生产经营活动的预算，业务预算应反映现金收付情况。公司业务预算包括：

（1）财务费用预算，预计预算年度各项财务费用。

（2）其他业务利润预算，预计预算年度分项目的其他业务收入、支出、利润。

（3）营业外收支预算，预计预算年度内分项目的营业外收支。

2、资本预算：资本预算是公司进行资本性投资活动的预算。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权益性资本投资预算和债券投资预算等，

（1）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是公司进行购建、改建、扩建、更新固定资产进行资本投资的预算，应当根据本公司有关投资决策资料和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编制。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所引起的现金流入，也应列入资本预算。

（2）权益性资本投资预算是公司进行为了获得其他单位的股权及收益分配权而进行资本投资的预算，应当根据企业有关投资决策资料和年度权益性资本投资计划编制。公司转让权益性资本投资或者收取被投资单位分配的利润（股利）所引起的现金流入，也应列入资本预算。

（3）债券投资预算，是企业进行为购买国债、企业债券、金融债券等所作的预算，应当根据企业有关投资决策资料和证券市场行情编制。公司转让债券收回本息所引起的现金流入，

也应列入资本预算。

3、筹资预算是公司在预算期内需要新借入的长短期借款、经批准发行的债券以及对原有借款、债券还本付息的预算，主要依据企业有关资金需求决策资料、发行债券审批文件、期初借款余额及利率等编制。

公司经批准发行股票、配股和增发股票，应当根据股票发行计划、配股计划和增发股票计划等资料单独编制预算。股票发行费用，也应当在筹资预算中分项作出安排。公司股利分配等所引起的现金流，也应列入筹资预算。

三、财务预算的内容：公司财务预算是在预测和决策的基础上，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对预算年度内公司资金取得和投放、各项收入和支出、经营成果及其分配等资金运动所作的具体安排。财务预算主要以现金预算、预计资产负债表和预计损益表等形式反映。

1、现金预算，是按照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内容编制的反映企业预算期内一切现金收支及其结果的预算。预计预算年度内现金的收入、现金支出、现金多余、现金不足，以及不足部分的筹措方案和多余部分的利用方案等。它以业务预算、资本预算和筹资预算为基础，是其他预算有关现金收支的汇总，主要作为公司资金头寸调控管理的依据。

2、预计资产负债表是按照资产负债表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的综合反映公司期末财务状况的预计报表。一般根据预算期初实际的资产负债表和业务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等有关资料分析编

制。

3、预计损益表是按照损益表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的反映公司在预算期内利润目标的预计报表。一般根据业务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等有关资料分析编制。

四、财务预算的编制：公司财务预算一般按年度编制，业务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分季度、月份落实。公司编制预算时，一般应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进行。公司自每年十一月初开始编制下一年度财务预算。

1、下达目标：总经理根据总经理会提出的预算年度总目标，于每年十一月十日前提出下一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目标，确定财务预算编制的政策，财务负责人组织下达预算目标到各预算执行部门。

2、编制上报：各预算执行部门或单位负责人组织基层业务人员，按照下达的预算目标和政策，结合自身特点以及预测的执行条件，草编责任范围内的预算，使预算较为可靠、符合实际。各部门或单位负责人汇总编制部门或预算，并初步协调，提出详细的本部门或单位相关预算方案，十二月五日前提交公司财务融资部。

3、审查平衡：财务融资部组织相关部门对各预算执行部门上报的预算方案进行审查、汇总并初步平衡后编制财务预算草案，于当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报财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审核调整后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总经理办公会审查、综合平衡后形成财务预算建议方案。在审查、平衡过程中，总经理办公会应当进行

充分协调，对发现的问题提出调整意见，财务负责人组织并反馈给有关预算执行部门予以修正。

4、审议批准：总经理应在二月十五日前将财务预算建议方案提交总经理会，由总经理会制订财务预算方案提交总经理会审议批准。

5、分析说明：上报预算，应对预算的编制情况作认真的分析说明，并对与上年实际发生额相比有明显差异的项目，作重点分析说明。

五、财务预算的执行：

1、总经理会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后，在总经理会的指导安排下，总经理组织分解预算指标并下达到各预算执行单位执行，确保预算的落实。

2、各部门、单位负责人是预算分解指标的第一责任人，负责落实责任范围内预算指标的执行和控制。

3、各部门、公司应于每季度第一个月五日前对上季度责任范围内预算执行情况汇总、分析，并形成书面报告送公司财务融资部；公司财务融资部按季、年全面汇总分析后，十日前报财务负责人、总经理。执行中，发现异常，应及时上报。

4、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检查、监督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重大事项及时报总经理、董事长。

5、公司年度财务预算一经制定，原则上不得调整。确因客观情势发生重大变化确需修改的，应按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策程序进行调整，需要对外披露的，应及时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实际

执行情况高出或低于预算的 5%时，总经理应向总经理会报告并作合理解释；高出预算的 20%或低于预算的 10%时，总经理会应向总经理会报告并作合理解释。

六、财务预算的考核：

1、财务预算执行的考核是公司效绩评价的主要内容，应当结合年度内部经济责任制考核进行，与预算执行部门负责人的奖惩挂钩。

2、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应作为公司内部人力资源管理的参考，财务预算执行结果应与公司各级员工的聘任及薪金等待遇直接挂钩。

3、公司应对实际与预算的差异做具体分析，分清责任、合理奖惩。

第七十四条 财务收支审批

一、公司财务收支是指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财务收入和财务支出，财务收入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等；财务支出包括主营业务支出、管理费用支出、财务费用支出、其他业务支出、营业外支出、投资支出、捐赠支出及各项损失等。

二、财务收支审批的基本原则：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财经纪律，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2、实行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实事求是、合理合法；

3、合理分工、有效授权、高效负责；

4、事前请示、事后审批和审核的原则。

三、财务收入的审批、审核应严格执行价格管理、合同管理和收入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时将公司各项应得利益收款入账。

四、财务支出审批、审核的组织体系及权责：

1、公司财务支出实行预算管理，严格执行总经理会批准的年度财务预算；

2、董事长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维护总经理会批准的年度财务预算，有权对总经理的审批进行复审；

3、总经理负责组织总经理会授权内的财务支出的审批，超过授权范围部分必须签署意见报总经理会批准。总经理有权对其他高管人员的审批进行复审；

4、其他高管人员负责总经理授权内的财务支出的审批，其中，单笔业务（交易）金额应不超过该支出项目年度预算的 2%且不超过 10 万元；

5、财务负责人负责公司财务支出的审核工作。财务负责人可以对财务融资部经理的审核进行复审。审核中发现问题，审核人应退回重审或提请审批人的上级复审；

6、公司总经理组织实施公司核定的本公司财务预算范围内的财务收支审批审核工作，建立健全本公司的财务收支审批制度，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有效的财务收支审批授权约束机制，对本公司的财务收支审批工作负责，并有权对授权签批人的审批行为进行复核和监督；

7、公司有权对公司所属各单位的财务收支审批进行监督检

查；

8、审批人、审核人对其审批、审核的结果负责。

六、 财务收支审批、审核的方式：

1、审批、审核应采用书面形式。审批人、审核人应在相关业务原始凭证上明确表明同意或否定的态度并签名。

2、采用逐项审批、审核逐项签名的方式。当某一事项原始凭证张数较多且单张金额较小时，可以采用逐项审批、审核汇总签名的方式，经办人应在汇总签报单上详细注明收支款项的用途、凭证张数、发生期间、金额、经办部门、人员等内容。

3、经办人员应在原始凭证上签名，并在签名前标注“经办人”。该业务部门负责人明确表明态度后，依审批权限逐级报批。经有效审批、审核后，到财务融资部门办理。

4、财务融资部门财务会计人员依法行使会计监督职责，对不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公司法》等规定的经济事项有权拒绝受理，或依据有关规定予以修正、上报。

七、各子公司应根据本章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本单位财务收支审批制度。

第二十一章 会计档案的管理

第七十五条 各公司应严格执行《档案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保证会计档案的安全和完整。

第七十六条 各公司的会计档案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包括备查账）、财务预算、财务会计报告、经济合同、财务评

价指标资料、财务分析、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及规定等会计资料，会计电算化档案资料。

第七十七条 各公司会计档案应由专人负责管理，并定期整理、检查、归集会计档案，按时整理入库，并办理交接手续。

第七十八条 各公司的会计档案整理、归集

一、原始凭证应附于记账凭证之后，依其记账凭证的编号，顺序装订成册，另加封面详记起讫年月日、记账凭证种类及号数。

二、对于数量过多或应单独装订保管的重要原始凭证等性质特殊不能或不应附在记账凭证之后的原始凭证，应在记账凭证上注明其保管处及其档案编号等，以便于查对。

三、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财务预算等会计资料应分年编号存档。

第七十九条 会计档案的查阅：凡需查阅会计档案者，均需出具查阅档案的书面报告，注明查阅范围，管理人员应严格登记。非本公司财务人员查阅会计档案的，借阅报告经财务负责人批准后，管理人员方可办理借阅手续，阅后及时归还、销号，以保证会计档案的安全完整。

第八十条 会计档案的保存、销毁：会计档案的保存、销毁依《档案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执行。

第二十二章 附则

第八十一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适用公司其他相关管理制度或另行制定相关制度。

第八十二条 本制度由本公司财务融资部负责解释。

第八十二条 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致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我司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南阳市大数据平台服务项目（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6-31）的投标人，郑重声明如下：

我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3837790956

日期：2026年8月31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026/8/24 09:2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付经琴	3601231985****1945
冀兰荣	1101011965****1047
廖志全	3605021956****6011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庆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49574559
襄阳襄州御鉴宝调味品有限公司	9142060767****824J
河南润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1010077****107B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工唯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1601782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91411300MA9N990K1F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0MA9N990K1F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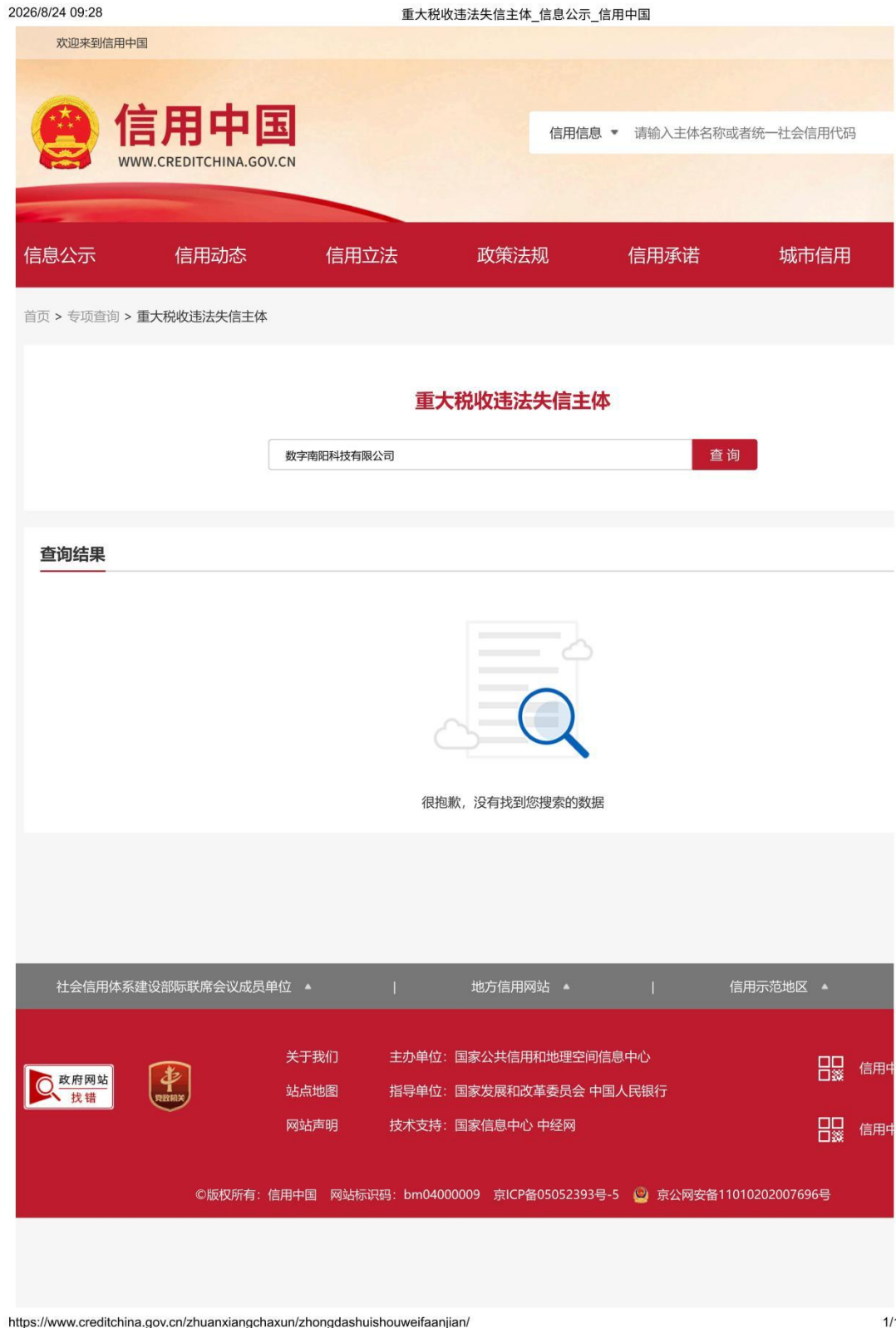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026/8/24 09:32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6年08月24日 09时32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采购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n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4) 信用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N990K1F
报告编号：202608240948578851V453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8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9N990K1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任伟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11-30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4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8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N990K1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任伟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2-11-30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607/411372/04/04/707453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企业备案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6-07-30

有效期自：2026-07-30

有效期至：2028-07-30

许可内容：项目总投资2.18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补充中心城区视频数据采集设施，建设统一的数据采集与处理平台，配套社区治安、成品油数字治税、智驾数据服务、智慧电梯等应用场景。

许可机关：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39586024XN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39586024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91411300MA9N990K1F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营业执照

许可证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6-11

有效期自： 2026-06-1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正常变更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407M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407M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502-411372-04-04-772752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许可证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2-18

有效期自：2025-02-18
有效期至：2025-02-18
许可内容：南阳市信创智算中心建设项目
许可机关：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502-411372-04-01-68443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2-17
有效期自：2025-02-17
有效期至：2025-02-17
许可内容：南阳数仓、数纽、数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许可机关：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第 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412-411372-04-04-773809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12-26
有效期自：2024-12-26
有效期至：2026-12-26
许可内容：南阳市医疗物资配送监管服务系统（SPD）
许可机关：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39586024XN

第 5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144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7-02
有效期自：2024-07-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第 6 条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豫B2-20240436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认可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4-26

有效期自：2029-04-26

有效期至：2029-04-26

许可内容：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许可机关：河南省通信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000007269915602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通信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00000726991560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52号

第 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城市公共服务数智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4-18

有效期自：2024-04-18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城市公共服务数智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51号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国产化城市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4-18
有效期自：2024-04-18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国产化城市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53号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及城市大模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4-18
有效期自：2024-04-18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及城市大模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25号 第 1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及城市大模型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2-22
有效期自：2024-02-2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及城市大模型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24号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2-22

有效期自：2024-02-2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22号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城市公共服务数智化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2-22

有效期自：2024-02-2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城市公共服务数智化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发改审批〔2024〕23号 第 1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南阳市国产化城市云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其他-批复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2-22
有效期自：2024-02-2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南阳市国产化城市云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许可机关：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省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5998332N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5) 《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



2027年08月24日之前
可扫码核验本报告

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

(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

机构名称：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N990K1F
报告编号：202608248BPG42034143

报告生成时间：2026年08月24日11:47:04

报告出具单位：河南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所展示的信息为截至本报告生成时间的前一日, 由本省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有关中央垂直管理单位等向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提供的信息。“信用中国(河南)”网站(credit.henan.gov.cn)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 不主动编辑或修改数据, 数据的全面性、合法性、准确性由数据来源单位负责。

2. 本报告所指的违法违规记录是河南省各级各相关单位产生的行政处罚(含已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 不含简易程序信息)、行政强制、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依法纳入的其他信用信息。

3. 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和领域由市场主体根据应用场景自行选定, 本报告可用于替代市场主体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在其选定时间范围和领域内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4. 市场主体伪造、篡改本报告信息的,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市场主体未妥善保管本报告, 造成本报告内容被不当使用或导致其他后果的, 相关责任由市场主体自行承担。

5. 本报告已在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豫信链”(区块链)上存证并添加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 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 查看与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是否一致。

6. 信用修复

(1) 如需对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关失信信息进行信用修复, 可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信用修复一件事”专区按照相关流程修复指引进行信用修复申请。

(2) 信用主体信用修复后, 相关失信信息将在信用中国、信用中国(河南)及地市信用网站撤销公示; 然而, 因违法违规行为已经发生, 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应领域违法违规情况仍显示为“有”, 但在违法违规详情中该条信息将标注为“已修复”。

(3) 对于按照国家要求不予公示的信息, 将标注为“无需信用修复”; 对于最长公示期已届满的行政处罚信息, 将标注为“已满最长公示期”。

(4) 根据《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2026年4月1日起, 对于轻微失信(包括简易程序行政处罚信息, 警告、通报批评行政处罚信息等)且不予公示的信息, 企业可结合实际自主勾选是否在专项信用报告中显示。

注: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 行政强制信息目前暂无信用修复渠道, 因此不对其进行标注。

7. 如市场主体发现报告信息存在错误、遗漏、收录期限不符合规定或与数据源单位信息不一致等情况, 可通过以下流程进行异议申诉:

- (1) 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专栏;
- (2) 点击“我要办理”, 完成法人登录, 选择时间范围、用途等;
- (3) 点击“报告预览”按钮, 找到存在异议的信息, 点击该信息右上角的“异议申诉”按钮, 提出异议。

信息概览

一、主体身份信息

主体名称	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企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任伟立	成立日期	2022-11-30
存续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		

二、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

根据申请人的选择，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为：2023年08月24日（含）至2026年08月23日（含）。

三、报告摘要

近3年（2023年08月24日-2026年08月23日），在申请人选择的47个领域中，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四、本报告涵盖的领域

本报告所涵盖的领域由申请人在所有可选领域中自主选择。申请人所选择的47个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如下: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发展改革	无	教育	无	科技	无
工业和信息化	无	公安	无	民政	无
司法行政	无	财政	无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无
自然资源	无	生态环境	无	住房城乡建设	无
交通运输	无	水利	无	农业农村	无
商贸流通(商务)	无	文化旅游	无	卫生健康	无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无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	无	林业	无
市场监管	无	广播电视	无	体育	无
统计	无	医疗保障	无	人民防空	无
金融(地方金融监管)	无	知识产权	无	粮食和物资储备	无
药品安全	无	电影和新闻出版	无	税务	无
气象	无	通信	无	邮政	无
城市管理	无	消防安全	无	法院执行	无
烟草专卖	无	网信	无	审计	无
文物	无	住房公积金	无	密码管理	无
档案	无	地震	无		

备注:

1. 对于无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 显示为“无”, 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将不再列出该领域。
2. 对于有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 显示为“有”, 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列出该领域具体违法违规记录信息。

五、违法违规详情

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单位名称：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N990K1F

法定代表人：任伟立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南阳市三川金融街1幢、13262085533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承诺

致：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我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如下：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法合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非联合体投标，不进行转包和分包的声明

致：南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我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现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司为独立法人单位，本项目由我司独立承担，未与其他任何法人、组织或个人组成联合体参与本次投标。

二、我司承诺中标后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和分包。

如违反上述声明，我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数字南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31日